

# 黄柵森文集

## 第三卷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 黄枏森文集

## 第三卷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黄枬森文集.第三卷/黄枬森著.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2.11

ISBN 978-7-5117-1390-2

I. ①黄…

II. ①黄…

III. ①黄枬森-文集②哲学-文集

IV. ①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66913号

## 黄枬森文集.第三卷

---

出版人 刘明清

出版统筹 谭洁

责任编辑 杜永明

责任印制 尹珺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址 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5号鸿儒大厦B座(100044)

电话 (010)52612345(总编室) (010)52612340(编辑室)

(010)66161011(团购部) (010)52612332(网络销售)

(010)66130345(发行部) (010)66509618(读者服务部)

网址 [www.cctphome.com](http://www.cctphome.com)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印刷一厂

开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字数 445千字

印张 32

版次 2012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价 100.00元

---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律师 闫军 梁勤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66509618

## 《黄柵森文集》编辑委员会

主任：韦建桦

副主任：杨金海 和 龔

委员：韩继海 薛晓源 邢艳琦 谭 洁 霍保德  
黄 萱 黄 丹 王 东 陈新权 韩庆祥  
范 文 徐 春 李凯林 徐碧辉 张阳升  
康 健 袁吉富 陈金芳

# 目 录

发展过程是否具有重复性? .....	1
列宁如何批判地继承黑格尔的辩证法 .....	19
读列宁论辩证法十六要素 .....	28
列宁论真理的实践标准 .....	38
社会实践是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	47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大发展 .....	68
一个涉及多方面基本理论的问题 .....	84
坚持客观地运用唯物辩证法 .....	100
列宁的《哲学笔记》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大发展 .....	112
认识怎样成为真理 .....	139
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上提出的许多观点要历史地研究和评价 .....	152
哲学基本问题和哲学党性原则 .....	157
列宁对冯特哲学观点的评价 .....	167
要区别辩证法和辩证法的核心 .....	176
关于对立统一学说与否定之否定学说的分化 .....	181
关于斯大林的《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若干问题 .....	195
实践和实践的检验 .....	215
重视对哲学基本理论的研究 .....	233
坚持马克思主义区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标准 .....	237
马克思是一个辩证唯物主义者 .....	248

科学共产主义与实践标准 .....	255
一个以列宁的《哲学笔记》为根据的唯物辩证法体系草图 .....	263
列宁是马克思哲学思想的忠实继承者和发扬光大者 .....	282
必须正确地坚持和运用哲学党性原则 .....	296
正确评价《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 .....	306
关于《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的几个问题 .....	320
谈谈哲学现代化问题 .....	334
初学唯物辩证法应该注意的几个问题 .....	341
学习哲学掌握正确的思想路线 .....	347
谈谈对立统一规律的几个理论问题 .....	356
列宁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道路的创造性探索 .....	362
本体论能否成为一门相对独立的科学 .....	382
试论多元化 .....	395
试论极端化思想的思想方法根源 .....	406
不能把实践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对立起来 .....	413
对实践唯物主义的一种理解 .....	419
再论本体论 .....	435
关于恩格斯的两点想法 .....	449
关于主体性和主体性原则 .....	454
唯物史观与中国的社会主义道路 .....	459
关于主体性和实践的几个问题 .....	471
七对概念辨析 .....	479
关于唯物辩证法的核心问题 .....	485
对冯友兰先生“抽象继承法”的重新认识 .....	496

# 发展过程是否具有重复性？\*

——关于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一个根本问题

## 一

现在几乎已经没有人否认否定之否定是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但是，对这一规律的了解还存在着很多的分歧。分歧主要在于这一规律是否包含发展过程的重复性。有些同志认为这一规律只包含发展过程的前进性和继承性，而不包含发展过程的重复性。他们不否认在有些发展过程中的确存在重复现象，但他们认为这种现象只是个别的，最多是部分的，而不是普遍的，即并不存在于一切过程中，在某些过程中虽然存在着重复性，但并不是自始至终都存在着重复性。他们还提出了一些根据和反驳。因此，他们认为发展过程的重复性不应该包含在否定之否定规律中，因为辩证法的规律只能包含那些最普遍的东西。

另一看法与此相反，认为无论从马克思主义文献中对这一规律的

---

\* 发表于《北京大学学报》（人文科学）1957年第1期。初稿于1956年8月，10月修改定稿。

表述和举例，或从人类实践和科学发展所提供的材料来看，都不能否认一切发展过程都具有重复性。这种看法认为否定之否定规律所要说明的就是事物发展过程的前进性和重复性（包括继承性），而不仅仅是前进性和继承性。我同意这种意见。

显然，问题不在于前进性，这是一致承认的，而在于重复性。现在我们就来考察一下是否一切发展过程都具有重复性，是否应该把重复性包含到否定之否定规律中去。

列宁对于否定之否定规律曾作了一般的表述，我认为他的表述道出了这一规律的基本之点。在《卡尔·马克思》一文中，他说：“发展似乎是在重复以往的阶段，但它是以另一种方式，是在更高的基础上重复（‘否定的否定’）；发展是按所谓螺旋式，而不是按直线式进行的。”<sup>①</sup>在《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中又说：“在高级阶段重复低级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等等，并且仿佛是向旧的东西的复归（否定的否定）。”<sup>②</sup>

从这两句话可以看出，否定之否定规律说明了发展过程的两个特点，一是前进性，一是重复性。可以这样说，发展是前进和重复的统一，发展是在循环往复中的前进运动。用一种形象化的比喻性质的说法，发展是螺旋式的上升运动，是波浪式的前进运动。这种运动形式一方面区别于单纯的重复、循环，一方面区别于笔直的前进。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举的例子，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所举的大量的例子，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以及其他著作中所举的例子，没有一个不是说明发展过程的前进性和重复性。没有必要再重复这些例子，为了说明这一规律，我们只引马克思所举的例子。

马克思说：“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资本主义占有方式，从而资本主义的私有制，是对个人的、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第一否定。但资本主义生产由于自然过程的必然性，造成了对自身的否定。这是否定的否定。这种否定不是重新建立私有制，而是在资本主义时

<sup>①</sup> 《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32页。

<sup>②</sup> 同上书，第412页。



代的成就的基础上，也就是说，在协作和对土地及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的基础上，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sup>①</sup> 第三阶段（个人所有制，劳动者个人对消费品的占有）好像是对第一阶段（小生产者的私有制）的复归，这就是重复性，但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在更高基础上，即在大生产和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这就是前进性。这里有没有继承性？当然有继承性，但继承性的出现并不需要三个阶段，第二阶段与第一阶段之间就存在着继承关系，每一次否定中都包括前进性和继承性。否定就是前进性和继承性的统一，而否定之否定则是前进性和重复性的统一。

马克思主义文献中所举其他例子都是说明发展过程的前进性和重复性。

否认发展过程的重复性的同志如何来解释列宁的表述呢？如何来解释马克思主义文献中所举的例子呢？

我不是抬出马克思主义文献来吓人，但是如果否认发展过程的重复性，就必须面对这两个问题。或者打消自己的看法，承认发展过程的重复性，或者提出有力的根据，修改马克思主义文献中的表述。很难有其他办法。

以上可以算是我的看法的马克思主义文献的根据。下面我还要提出一些事实根据。

中国革命过程给我们提供了丰富的关于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事实根据，这些事例在毛主席的著作中有大量的反映。毛主席在许多地方，如《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井冈山的斗争》，《星星之火，可以燎原》，都谈到根据地的扩大应该采取波浪式的推进政策，毛主席以波浪的一起一伏来比喻红军的一进一退和因而产生的根据地的扩大和缩小；根据地扩大了又缩小了，往复循环，但不是简单重复，而是愈来愈扩大了。为什么采取这种政策呢？因为这种政策是符合根据地扩大的规律性的，即符合否定之否定规律的。

---

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874页。

毛主席的《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一书为我们提供了许多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实例，特别是其中第四章。毛主席说：“敌人的‘围剿’和红军的反‘围剿’，互相采用进攻和防御这两种战斗的形式，这是和古今中外的战争没有两样的。然而中国内战的特点，则在二者的长期的反复。在一次‘围剿’中，敌人以进攻反对红军的防御，红军以防御反对敌人的进攻，这是反‘围剿’战役的第一个阶段。敌人以防御反对红军的进攻，红军以进攻反对敌人的防御，这是反‘围剿’战役的第二个阶段。任何的‘围剿’都是包括这两个阶段的，而且是长期地反复的。”接着，他解释说：“说长期反复，是说战争和战斗形式的反复。”“至于战争和战斗的内容，则不是简单地反复的，而是每次不同的。……这里的规律，是‘围剿’和反‘围剿’的规模一次比一次大，情况一次比一次复杂，战斗一次比一次激烈。”<sup>①</sup>在这里，毛主席十分清楚地刻画出了第二次革命战争所走的曲折道路，在防御和进攻的循环往复中的前进道路，即否定之否定的道路。

在这本书中，毛主席还描写了在当时条件下正确的革命战争方针的形成所走过的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他说：“依战略的性质说，也可以说井冈山时期至第四次反‘围剿’时期为第一阶段，第五次反‘围剿’时期为又一阶段，长征至今为第三阶段。第五次反‘围剿’时人们错误地否定了以前本来是正确的方针，我们今天又正确地否定了第五次反‘围剿’时人们的错误方针，复活了从前的正确方针。然而不是否定第五次反‘围剿’时的一切，也不是复活从前的一切。复活的是从前优良的东西，否定的是第五次反‘围剿’时的错误的东西。”<sup>②</sup>这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是再清楚不过了。

在《实践论》中毛主席也揭示了实践和认识的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他说：“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sup>③</sup>毛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93页。着重点为引者所加。

② 同上书，第231—232页。着重点为引者所加。

③ 同上书，第296—297页。着重点为引者所加。

主席所提出的这个实践和认识的规律，后来在他所起草的《中共中央关于领导方法的决定》中被制定成为党的领导方法、工作方法、群众路线：“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sup>①</sup>

例子已经很多了。从这些引文中，我们还没有看见“否定之否定”这五个字，但可以说这几个字已经跃然纸上，呼之欲出。

如果真正把握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基本之点——发展过程的前进性和重复性，将发现这种现象是随处可见的。如土壤和植物在它们相互作用的无限循环中导致土壤和植物的改变；生物体经历着同化和异化的循环往复的过程，但不是简单的循环，在循环中，生物体长大了，壮大了；在社会发展过程中，私有制否定了公有制，而公有制后来又否定了私有制，但它不是原来的公有制，即原始公社制，而是在更高基础上的公有制，即社会主义公有制；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货币转化成商品，商品又转化成货币，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在循环中就导致了资本的积累；工人阶级在和资产阶级的斗争中，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机成熟之前，总的说来，资产阶级是占优势的，但局部地说，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是有时优势属于这边有时属于那边的，但工人阶级的力量通过这些曲折的道路就日益壮大起来了；在自由争论中，唇枪舌剑，往复辩难，而真理就越辩越明了；在思考问题中，以口问心，以心问口，往复循环，问题就越想越清楚了……这样的否定之否定的例子可以无限地举下去。

这就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事实根据。

当然，这些根据未必足以使否认重复性的同志们心服，他们反驳

---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9页。着重点为引者所加。

说：我们可以承认你所举的这些例子中的发展过程具有重复性，但从此还得不出一切发展过程都具有重复性而且重复性贯彻过程的始终的结论。他们举出例子说：原始公社到奴隶制，又到封建制，重复性在哪儿呢？难道将来会有某种私有制否定共产主义公有制吗？某种唯心主义否定辩证唯物主义吗？因此他们得出结论说，要么承认否定之否定规律包含发展过程的重复性而否认其普遍性，要么承认其普遍性而否认它包含发展过程的重复性，非此即彼，第三条出路是没有的。

这个问题提得很好，它推动我们更深刻地去研究这个规律，因而使我们的认识更加深刻。（对否定之否定规律的认识过程，也是符合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下面我试着来回答这些问题。

## 二

的确，仅仅根据一些真实材料，并不能完全确认某一规律的普遍性，因为我们所得到的材料可能是片面的。因此，哪怕我们举了一千个甚至一万个关于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实例，也不见得能使反对者心服。但是如果我们不仅能道其然，而且能道其所以然，能道出发展过程为什么一定会具有重复性的道理，那么，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就能确保了。

为什么发展过程会有重复性和前进性呢？因为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如果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的规律具有普遍性，那么否定之否定的规律也具有普遍性；如果承认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规律的普遍性，那么就得出承认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

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的规律告诉我们，发展是矛盾的克服，是矛盾的一方克服了另一方，克服就是否定。譬如私有制对原始公有制的克服，即否定，就引起社会制度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为什么矛盾的一方能够克服另一方呢？为什么私有制能够否定原始公有制呢？因为矛盾的这一方优越于另一方，私有制优越于原始公有制，更适应于当时历史发展的需要。在发展过程中，又该轮到否定者被否定了。但什么能够否定这一方呢？什么能够否定私有制呢？只有矛盾的另一方才能否定这一方，只有公有制才能否定私有制。但是原来的另一方是这

一方的“败兵之将”，原始公有制是私有制的“败兵之将”，又怎能担负起这一任务呢？我们知道，历史上在阶级社会中出现过一些返回到原始社会的空想和努力，然而由于它是比私有制更落后的东西，都失败了。因此，不是原来的另一方而是具有新的内容的另一方，才能担负起否定这一方的任务；不是原始公有制而是具有新的内容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才能担负起否定私有制的任务。这样，在经过一次否定之否定过后，就出现了发展过程的重复性和前进性，出现了第三阶段在更高基础上向第一阶段的复归，在更高基础上对第一阶段的重复。由此可见，否定之否定、发展过程的前进性和重复性，决不是偶然的现象，决不是局部的现象，决不是间或有之的现象，它的产生是有其深刻根源的，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所必然引起的。

从这里，我们可以得出在理解这一规律的作用时所必须遵守的一个条件，即在一个否定之否定的发展过程中，所牵涉到的发展的主体就其形式说只有两个，即一组矛盾，如防御和进攻，正确的路线和错误的路线，认识和实践，公有制和私有制，等等。换句话说，某一个否定之否定的发展过程，只能是一组矛盾而不能是两组或两组以上矛盾的相互消长和相互转化的过程。但是，这个过程被包括在比它更大的过程中，而在它之内又有更小的过程，在更大的过程中和更小的过程中，否定之否定的规律也都起着作用。因此，不能把这些大大小小的过程并列起来，从中去寻求否定之否定规律的表现。譬如在原始公社制、奴隶制和封建制的发展中来寻求否定之否定规律的表现就违背了上面所提出的原则，因为从原始公社制到奴隶制是一个更大的过程，即公有制到私有制的过程，而从奴隶制到封建制则是一个较小的过程，即一种私有制到另一种私有制的过程，这里所牵涉到的不是一组矛盾，而是两组矛盾。因此，并非任何两次在时间上连续的否定都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表现，还要看这两次否定所牵涉的是不是一组矛盾。

这样我们就从理论上论证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并顺便回答了关于从原始公社制到封建制的诘难。下面我们可以接着回答另外的一些诘难。

## 三

是不是在将来私有制还会代替社会主义公有制呢？唯心主义在共产主义社会中还会代替唯物主义呢？当然不会。如果不会，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岂不就成了问题了吗？这种诘难是由于不了解这一规律的表现的多样性，只要把这一规律的表现的多样性讲清楚，这种怀疑就自然冰释了。

我们说发展是一个螺旋式的过程，但是这只是个比喻，决不是说这个过程是像人造的螺丝钉上的螺旋一样整整齐齐，而是多样化的。这些多样的螺旋形有大的，也有小的，有长的也有短的，有正的也有歪的，很不一致。

我们知道，事物的多样性决定于它自身的性质和外部条件。性质不同，事物就不同；外部条件不同，事物的状态也会不同。否定之否定发展过程也是如此。

矛盾的性质不同，其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会不同；矛盾所处的条件不同，其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也不会相同。如公有制和私有制这一对矛盾，基本上是先后存在的，其否定之否定的过程表现为公有制和私有制的相互转化，即相互代替。如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是同时存在的，其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就表现其地位的相互转化，即局部地说有时工人阶级占优势，有时资产阶级占优势。

条件不同，否定之否定过程也会不同。前面所引毛主席的一句话就说明了这一问题，即由于我国当时（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中）反动派势力远远较革命势力为大，虽然一切战争都要采取进攻和防御这两种战斗形式，“然而中国内战的特点，则在二者的长期的反复”。

我还举不出否定之否定的规律有几种基本表现形式，这还有待于理论界的长期努力。我现在所想谈的是否定之否定过程的阶段问题。

究竟否定之否定过程包括几个阶段？有人认为包括三段。我认为不应该把这个规律了解得这样机械，有些反对意见都是从这种机械的了解产生的。有的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是无始无终的，如恩格斯在《自

然辩证法》中所说的宇宙的大循环。<sup>①</sup>有的差不多可以说是无限的，如实践和认识的往复循环，它与人类社会相终始，但对于某一认识对象和工作对象来说，当然这一过程是极其有限的。有的有有限的几个阶段，如中国正确的革命路线的确立大体上就经过了好几个阶段，最初是正确的革命路线，接着是陈独秀的右倾机会主义路线，以后又恢复了正确的路线，再后是三次“左”倾机会主义路线，最后在遵义会议中确立了正确的路线。有的只有三段，如从原始公有制到社会主义公有制即经过了三段。由此可见，不能主观规定一个段数而硬把事实塞进去。像黑格尔那样来个“三三制”，硬把客观发展过程塞进三段又三段的整整齐齐的图式中去，固然不对，硬性规定一个相同的段数，不管规定的是四段、五段、六段、七段……无限段都好，都是不对的，都会重蹈黑格尔的覆辙。矛盾是永恒的，但某一组矛盾则是有始有终的，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是无限的，但某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则是有始有终的。有时甚至由于外力的强大作用，或矛盾双方势力悬殊太大，而产生一些没有形成的、残缺的螺旋形，也是可能的。如某些民族由于已进入社会主义社会民族的帮助从原始社会跳过阶级社会而进入社会主义社会；两军对垒，势力悬殊，一战而定胜负都是。

但是，虽然我们不能规定一个共同的段数，却必须肯定三段是最少的段数。为什么呢？因为三段才能表现出前进性和重复性，而两段只能表现出前进性和继承性，表现不出重复性。三段是否定之否定过程的基本形式。正是由于这一原因，这一规律才叫作否定之否定律而不能叫作否定律。

如果对否定之否定律的表现有正确的了解，就不会奇怪社会制度的发展，就公有制和私有制来说只有三个阶段，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统治地位的相互转化会至辩证唯物主义而止。

先谈社会制度的发展。当然，共产主义社会还未实现，共产主义社会以后的发展今天还难以预料，但是也不是不可作些推测。承认事

---

<sup>①</sup>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26页。

物发展过程中的重复性，是不是就要逻辑地承认私有制将来还会代替公有制呢？我认为不然。公有制和私有制的相互转化将至社会主义公有制而止，但这并不是说社会发展将在此终结，不会的，它会继续发展，但在公有制的范围内发展，如集体所有制为全民所有制所代替，以国家为代表的全民所有制在国家消亡之后为更高级的全民所有制所代替，等等。为什么不会为私有制所代替呢？我认为，这是社会制度本身的性质所决定的。

原始公有制之所以为私有制所代替，因为它是生产力极端低下的产物，是完全自发地形成起来的。作为一种公有制，它是极不成熟的，极其幼稚的。而社会主义公有制呢？它是现代生产力的产物，是人们在共产党领导下自觉地建立起来的，是掌握了社会发展规律的结果，作为一种公有制，它是成熟的、完备的。它还会更成熟，更完备，但是它不会被私有制所代替。公有制和私有制的矛盾，至共产主义社会已彻底解决，公有制与私有制的矛盾将为其他矛盾所代替而在共产主义社会中无限地发展下去。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也有类似的情形。在哲学史中，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常互易其地位，有时是唯物主义统治，过后又为唯心主义的统治所代替，再后唯物主义又恢复其统治，这种形式反复循环，唯物主义就日益发展，最后到来的是辩证唯物主义的统治。辩证唯物主义的统治再也不会为唯心主义的统治所代替，因为辩证唯物主义是最成熟的哲学科学，是作为一种科学的哲学的真正建立，在它的内部无疑会有发展，但作为一门真正科学的哲学再也不是什么唯心主义所能推翻得了的了。如果有人根据否定之否定规律，断定在共产主义社会，辩证唯物主义的统治还会为唯心主义统治所代替，否则就是否认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对这种人我们能够说什么呢？还应该指出，将来唯心主义不会代替辩证唯物主义的地位，是指全局而言，至于就局部而言，唯心主义会代替唯物主义的地位，则是完全可能的。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唯心主义会暂时在某一科学领域中，或某一问题上，或某一工作部门中取得统治地位，完全可能，但经过克服，辩证唯物



主义就会得到发展，它的统治地位也会得到进一步巩固。这也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一种特殊表现。

还想举一个实例来说明这种情况。前面提到中国共产党的发展历史中，正确的路线和错误的路线会经四次互相代替，但这一过程至遵义会议而止。自此以后，中国共产党即不会犯过路线上的错误。为什么不继续反复下去呢？因为中国共产党在政治上和思想上成熟了。刘少奇同志在八大《政治报告》中所说的，“党在一九三五年的转变，基本上就是党的高级干部的多数从失败中得到了经验、提高了觉悟的结果。”正是指的党在政治上和思想上的成熟。但是这是就全局而言，如果就局部说，就某些部门说，暂时还是可能犯路线上的错误。如在农业合作化过程中，我们在某些地区暂时也犯过路线上的错误，但在纠正错误后，正确的路线就变得愈加成熟，愈加深入人心。在这里，究竟有什么地方违反否定之否定规律呢？

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战争反复采取了进攻和防御的形式，根据地的发展也反复采取了扩大和缩小的形式，我们说这是符合否定之否定的规律的。但是能否从此得出结论，认为这会无限地反复下去呢？毛主席在论到进攻和防御这两种战斗形式长期反复时说，“说长期反复，是说战争和战斗形式的反复……至于战争和战斗的内容，则不是简单地反复的，而是每次不同的。”接着他就说，“然而不是没有起落的。第五次‘围剿’之后，因为红军极大地削弱了，南方根据地全部丧失，红军移到了西北，不是如同在南方那样处在威胁国内敌人的最重要的地位了，‘围剿’的规模、情况和战斗，就比较小些，简单些，缓和些了。”这期间就产生了进攻和防御的反复过程的一落和一起，“在‘围剿’和反‘围剿’的斗争中，我们没有由防御转到进攻，反而被敌人的进攻打破了我们的防御，我们的防御就变成了退却，敌人的进攻就变成了追击。”这就是一落。“然而等到红军到达一个新的地区时，例如我们由江西等地移到了陕西，‘围剿’的反复又出现了。”<sup>①</sup>这就是一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93—194页。着重点为引者所加